

河口采油厂陈南联合站至 27#站等 4 条管线更新工程 验收调查报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0 月 14 日，建设单位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依据《陈南联合站至 27#站等 4 条管线更新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专家成立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胜利油田环境监测总站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现场核实了项目的建设情况，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利津县陈庄镇境内，对四条管线进行更新。具体工程：陈南联合站至陈 28#站至陈 27#站掺水管线从陈南联合站出站后，向西沿农田内敷设 540m 至陈 28#计量站，再向北沿已建道路敷设 680m 至陈 27#计量站，更换管线总长度 103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利用套管跨越，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利用套管跨越方式穿越沟渠，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陈南联合站至陈 32#站掺水管线从陈南联合站西侧出站后，向南沿围墙下敷设 120m 后向东沿已建道路至陈 32#站，新建管线总长度 176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大开挖方式，距离居民区较近处采用定向钻穿越，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陈北接转站至陈 20#站至陈 50#站至陈 373-P143 井掺水管线从陈北接转站北侧出站后，向北敷设至陈 20#站至陈 50#站至陈 373-P143 井的掺水管线，新

建管线总长度 155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顶管穿越方式。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陈家庄注水站至陈庄 4#配水间注水管线从陈庄注水站西侧出站后，向南敷设 380m 后向西敷设 200m，再向南沿已建道路敷设 120m 后，向西敷设至陈 4#配水间，新建管线总长度 670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顶管穿越方式，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本次项目更新改造陈 20#站、陈 27#站、陈 28#站、陈 29#站、陈 30#站、陈 31#站、陈 32#站以及陈 50#站共 8 座站场的加热炉盘管为耐腐蚀、耐高温的盘管。该项目总投资 525.5 万元，环保投资 23.2 万元。

2、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12 月由东营市胜丰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2020 年 12 月 17 日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利津分局东环利分建审表[2020]062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2022 年 3 月工程投入试运行，已具备验收条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于 2022 年 4 月开展自查工作，确定项目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22 年 3 月在胜利外部网（10.2.133.176/sites/slof/）中的“环境保护信息公开专栏”对陈南联合站至 27#站等 4 条管线更新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及调试日期进行公示。

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于 2022 年 4 月委托胜利油田环境监测总站进行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为此，胜利石油管理局环境监测总站成立了项目组。项目组收集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批复文件及建设单位所提供的有关资料，于 2022 年 5 月进行了

现场勘察，在此基础上编写了《陈南联合站至陈 27#站等 4 条管线更新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备注
1	<p>陈南联合站至陈 28#站至陈 27#站掺水管线：管线从陈南联合站出站后，向西沿农田内敷设 540m 至陈 28#计量站，再向北沿已建道路敷设 680m 至陈 27#计量站，更换管线总长度 103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利用新建桁架跨越，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利用新建桁架跨越方式穿越沟渠，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p>	<p>陈南联合站至陈 28#站至陈 27#站掺水管线：管线从陈南联合站出站后，向西沿农田内敷设 540m 至陈 28#计量站，再向北沿已建道路敷设 680m 至陈 27#计量站，更换管线总长度 103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利用新建桁架跨越，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利用新建桁架跨越方式穿越沟渠，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p>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2	<p>陈南联合站至陈 32#站掺水管线：管线从陈南联合站西侧出站后，向南沿围墙下敷设 120m 后向东沿已建道路至陈 32#站，新建管线总长度 176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大开挖方式，距离居民区较近处采用定向钻穿越，管线沿线设置</p>	<p>陈南联合站至陈 32#站掺水管线：管线从陈南联合站西侧出站后，向南沿围墙下敷设 120m 后向东沿已建道路至陈 32#站，新建管线总长度 176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大开挖方式，距离居民区较近处采用定向钻穿越，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p>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管道标志桩。		
3	<p>陈北接转站至陈 20#站至陈 50#站至陈 373-P143 井掺水管线： 管线从陈北接转站北侧出站后，向北敷设至陈 20#站至陈 50#站至陈 373-P143 井的掺水管线，新建管线总长度 155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顶管穿越方式。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p>	<p>陈北接转站至陈 20#站至陈 50#站至陈 373-P143 井掺水管线： 管线从陈北接转站北侧出站后，向北敷设至陈 20#站至陈 50#站至陈 373-P143 井的掺水管线，新建管线总长度 1550m。管线采用埋地敷设，埋深均为管顶距自然地坪 1.2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顶管穿越方式。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p>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4	<p>陈家庄注水站至陈庄 4#配水间注水管线：管线从陈庄注水站西侧出站后，向南敷设 380m 后向西敷设 200m，再向南沿已建道路敷设 120m 后，向西敷设至陈 4#配水间，新建管线总长度 670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顶管穿越方式，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p>	<p>陈家庄注水站至陈庄 4#配水间注水管线：管线从陈庄注水站西侧出站后，向南敷设 380m 后向西敷设 200m，再向南沿已建道路敷设 120m 后，向西敷设至陈 4#配水间，新建管线总长度 670m。管线穿越土路，采用顶管穿越方式，管线沿线设置管道标志桩。</p>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5	<p>掺水加热炉更新改造工程：本次项目更新改造陈 20#站、陈 27#站、陈 28#站、陈 29#站、陈 30#站、陈 31#站、陈 32#站以及陈 50#站共 8 座站场的加热炉盘管为耐腐蚀、耐高温的盘管。</p>	<p>掺水加热炉更新改造工程：本次项目更新改造陈 20#站、陈 27#站、陈 28#站、陈 29#站、陈 30#站、陈 31#站、陈 32#站以及陈 50#站共 8 座站场的加热炉盘管为耐腐蚀、耐高温的盘管。</p>	实际建设与环评一致

2022-10-28

该项目投资主体、性质、地点均未发生重大变动。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文）得出以下结论：该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1、大气污染

本项目施工扬尘经洒水、遮盖、围栏等控制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废水

生活污水的产生量较少，依托周边站场原有旱厕，定期拉运用作农肥，没有直接外排于区域环境中；原有管线的清管废水和新建管线的试压废水，依托陈南联合站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指标及分析方法》（SY/T 5329-2012）相关要求后回注，无外排。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污染

施工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等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施工废料部分回收利用，剩余废料拉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堆放，后期由环卫部门处理；本项目管线施工产生多余土方用于就近平整；施工现场不设施工营地，因此生活垃圾产生量极少，收集后由施工人员拉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堆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外排；施

工产生定向钻废弃泥浆属于一般固废，由施工单位负责拉运至河口采油厂附近新钻井井场，委托中通工程有限公司处理。经调查，施工期无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纠纷事故发生。

5、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调查

河口采油厂制定了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利津区域的《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河口采油厂利津区域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该预案已在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利津县分局备案（备案编号：370522-2020-018-M）

四、运营期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1、正常情况下的环境影响

本项目管线运营期输送介质为油田产出水。本工程管线均采用焊接，并进行外防腐保护，管线密闭输送，在正常运行状态下无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产生。地表植被生长逐渐恢复正常。

2、非正常工况下对环境的影响调查

根据调查，项目调试期间运行状况良好，无泄漏等事故发生，对环境没有产生影响。

五、验收总体结论

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现场核查情况，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已落实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验收组认真讨论，认为河口采油厂陈南联合站至 27#

站等 4 条管线更新工程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管理要求

1.项目完成自行验收之后 5 个工作日内通过胜利外部网 (<http://slof.sinopec.com/>) 中的“环境保护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开的期限不得少于 20 个工作日。验收报告公开结束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需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2.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确保“三废”达标排放及环境信息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组成员名单表

验收工作组

2022 年 10 月 14 日

李付同 李杰 印明

QHSE 管理部

2022-10-28

10/28

QHSSE管理部

要晓慧

2022-10-28